

6.27
WEDNESDAY
箴言
21:1-10

人以為自己所做的都對，上主卻審察他的動機。秉公行義比獻祭更蒙上主悅納。（箴言21:2-3）

你的動機是什麼？

有些人會說，「宗教都一樣，都是勸人為善」，然而究查不同宗教的脈絡，就會知道這句話並不準確。對基督徒而言，上主最重視的是心態，因此「秉公行義比獻祭更蒙上主喜悅」。我們的信仰，並非只是行善（等同獻祭的形式），就可交代過去的。

在社會上，有些名人，會刻意參加公益慈善活動，以塑造自己的正面形象，攏絡特定族群。但我們若從「行善」為題所擺上的資金和排場，作為討主歡心的依據，恐怕窮人都要下地獄了！別忘了，主耶穌曾用「寡婦的兩個小錢」（可12:41-44）的故事，解釋奉獻價值取決於心意的道理。

有時候，我們奉獻，是想得到回報；我們付出，是想被眾人稱讚；我們上教會，是存著自命清高的心態。要小心成為「自以為自己所做的都對」的人。願我們自問信主、敬拜、奉獻的動機，努力實踐主耶穌的精神，順服上主、關懷弱勢、體貼人心、無私犧牲。



親愛的上主，求祢調整我，讓我做任何事，都先有一個蒙祢喜悅的動機。奉主耶穌基督的名祈禱，阿們。